

大学生创业法治教育:价值意蕴及其 实践理路

周家雅

(上海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德育发展研究院, 上海 200032)

[摘要]大学生创业既是一种职业选择,更是国家发展、经济结构转型升级的一种推动力量。法治是大学生创业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法律对大学生创业发挥着指引和规范作用,能够有效提升大学生创业的科学性、有序性、持续性。推进大学生创业法治教育,提高创业大学生的法治素养,全面提升创业教育质量,要明确创业法治教育的价值旨向,完善课程体系,优化教学供给,重视创业法治教育师资队伍建设。

[关键词]大学生 创业法律风险 创业法治教育 法治素养

[中图分类号]G6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2-5707(2019)1-0123-05

党的十九大报告确立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历史方位、战略构想、总体布局、实践方略等,为新时代法治中国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2018年8月24日,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强调“要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和法治人才培养”,要“更好发挥法学教育基础性、先导性作用”。^[1]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 and 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逐步完善,法治已经成为社会治理的基本手段和重要方式。从高等教育承载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这个重要职责与使命的中国语境下,分析法治中国的基本图景,勾勒法治经济所需市场主体的画像,应该是兼具商业知识与法学知识、融合创业精神与法治素养、贯通商业文化与法治文化、纵横经商智慧与法治精神,讲规则、守秩序、信仰法律的现代公民。作为我国未来社会发展中坚力量的大学生,是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力军。大学生创业既是一种职业选择,更是国家发展、经济结构转型升级的一种推动力量。大学生的法治素养直接影响到法治中国建设进程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程度。法治教育是普及法律知识,增强公

民法治素养的重要途径,加强大学生创业法治教育是创业教育一个重要的理论与实践议题。

一、精商明法:大学生创业者所必需的综合素养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其高效有序运行离不开法治的保障。法治是大学生创业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法律对大学生创业发挥着指引和规范作用,能够有效提升大学生创业的科学性、有序性、持续性。然而近年来,大学生创业者面临的法律纷争不断涌现,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市场经济发展过程中越来越密切的法商关系,加强大学生创业法治教育是高校人才培养题中应有之义。

(一)有利于创业大学生将企业经营活动纳入法治轨道

法治是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基石,尊法、守法是每一个市场参与者需要具备的基本品质。培育法治理念,弘扬法治精神是学校教育的重要使命。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互联网+创业创新”的时代形势推动下,各类新式创新形态(如创客、众

本文为2018年度上海学校德育实践研究课题“大学生创业法律风险及创业法治教育研究”(项目编号2018-D-170)阶段成果

创空间等)如雨后春笋般涌现。云计算、物联网、VR技术、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产业化纵深发展。大学生创业模式越来越多元和成熟,运用科研成果推动创业实践,知识型创业、技术驱动型创业特征日益显性化,科技与经济结合日益紧密,这可以从大学生“互联网+”大赛中窥见一斑。互联网生活、互联网教育、互联网金融、互联网医疗以及各类微商网店等新兴业态迅猛发展,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综览经商之道,以商业为实体,以技术为支撑,以法治为保障,企业才能做大做强、利国利民。首先,创业法治教育可以引领大学生确定创业组织形态和方向。比如《公司法》《税法》等法律法规明确规定了企业设立的法定形式,不同的企业组织形式以及不同的经济业态负有不同的法律责任、享有不同的税收政策。其次,创业法治教育有利于强化大学生创业者在未来经营的过程中重视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市场经济具有逐利性,市场主体的逐利行为必须在法治框架内才能得到有效控制。当前,食品安全、疫苗安全事件等广受人们关注,由是观之,企业坚守务本之道,为社会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才能赢得消费者的信赖,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获得发展后劲,实现经济利益与社会效益的和谐发展。通过加强大学生创业法治教育,对《产品质量法》《电子商务法》《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普及,使大学生创业者强化法治意识,始终将企业经营活动纳入法治轨道,在法律的框架内从事投资、生产、经营活动。

(二)有利于创业大学生精准识别和规避创业法律风险

大学生创业者无论选择何种组织形态,创业过程中可能面临的法律风险都是复杂多样的。“互联网+”全面嵌入经济社会发展之中,技术与生活深度融合,我们在肯定其带来新的发展业态和发展动能的同时,也要看到市场秩序呈现出来的各种法律风险和不利发展态势。根据引发法律风险的因素来源,笔者拟从创业外部环境以及企业内部经营管理等行为可能引发的法律风险来进行梳理。具体包括以下方面:组织设立方面,不同组织形式及其相应的民事责任;知识产权方面,包括专利权、商标权、版权和商业秘密等,除了《专利法》

《著作权法》《商标法》等法律法规以外,《电子商务法》《科学技术进步法》《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的条文也应该引起我们的重视;场地租赁方面,租方是否具有主体资格,租赁的场地能否从事工商经营活动等;融资借贷方面,众筹模式是否与《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精神相违背;校园贷、P2P带来的法律风险等;企业内部治理方面,涉及到人力资源管理、产品质量、市场营销等潜在的法律风险;企业经营范围方面,是否存在无证无照经营或者经营超出其登记范围等;合同管理方面,签约方的主体资格、履约能力、偿债能力等;财会税务方面,依法应该缴纳的各类税务等;市场秩序方面,是否涉及不正当竞争、虚假宣传、商业贿赂等;此外,互联网创业面临着独特的法律问题,如网络文化消费平台是否违背《电子商务法》《网络交易管理办法》《互联网直播服务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大数据技术价值开发的法律边界与科技伦理等。可以说,创业过程中法律风险识别与防范是一个宏大系统的工程,涉及到创业活动的各个阶段和全部创业过程,涵盖创业活动相关的各类法律关系。创业法治教育有助于强化大学生创业者的法治意识,提高风险识别与风险防控能力,从而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管理制度、运行机制以及专业化法律风险防控机制。

(三)有利于创业大学生及时有力维护合法权益

法律既对个人的自由予以必要的约束,又充分保护人们的行动自由,以保证市场参与者权利平等、规则平等,公平诚信交易。企业在依法经营、依法纳税、合法用工的同时,也会面临合法权益受损的情形。在市场竞争中,一些经营者唯利是图,片面追求经济利益,违反法律规定和诚信公平原则,采取不正当手段进行竞争,如商业诽谤、商业贿赂、侵犯商业秘密、虚假宣传等。大学生创业者在合法权益遭遇非法侵害时,倘若缺乏法律意识,欠缺相应的法律知识和法律技能,则难以及时准确辨别自身与他人行为是否合法。当大学生创业者正当权益被侵害却不知道,或者纵然知悉却不懂得如何及时依法捍卫自身的合法权益,都将导致商业信誉、经济利益受损,创业活动可能面临失败。如上文所述,知识型创业、技术驱动型创业成为大学生创业的主要模式,而据全国首份“双创”

大学生知识产权保护调查报告显示：“四成有过被侵权经历，六成在校没有接受过相关教育。”^[2]有研究者指出：“个体的法治意识有不同的境界之分：第一种是具有法律责任意识并且不违法；第二种是具有法律权利意识并且守法、护法；第三种是把法律与生活相融合，使法律成为生活的一个组成部分。当前大学生的法制意识基本停留在第一、二种境界之间，离法律与生活相融合的境界尚有距离，总体上表现为‘不违法’的意识强于‘积极主动性’。”^[3]大学生创业者在与合伙人、劳动者、经销商、消费者、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等发生纠纷时，仲裁和诉讼才是解决商业纠纷、维护自身正当权益最有效、最有力的手段。创业法治教育有助于强化大学生的维权意识，促使大学生熟悉运用诉讼法、仲裁法等法律法规，有效甄别和规避商业诈骗等陷阱，强化证据意识、规则意识、时效意识、诉讼意识等，增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和能力，能够运用法律武器维护正当权益。2018年4月，全国首个大学生创新创业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应运而生，对于强化创业大学生的依法维权意识，增强商事行为合法性的鉴别力和面对非法侵害时依法维权的行动力，推动静态的法制到动态的法治具有重要意义。

二、法商结合：推进大学生创业法治教育的实践理路

经过多年的持续探索，高校创业教育已经取得显著成效，创新创业教育已成为高等教育的重要内容之一，为全面推动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复合型人才培养，持续推进经济结构转型升级、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人才支撑和引领作用。高校要从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的高度，重视创业教育顶层设计，明晰其内在理路与实践进路，强化创业法治教育，为培养复合型人才提供思想指引与实践支撑。创业法治教育是在传授法律知识的基础上，引导大学生领悟法治精神，使之形成法商融合的复合型知识结构和能力结构，具备较高的创业法治素养和法商融合思维，能够适应新时代法治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高质量发展对人才素质的要求。

（一）明确创业法治教育的价值旨向在于提升大学生法治素养

首先，要认识到创业法治教育的层次性与延展性，全面提升大学生创业法治教育的获得感。我们要形成“传授法律知识——培养法律意识——塑造法律人格——营造法治文化——培育法治信仰”的创业法治教育逻辑进路。一般来说，一个完整的创业法治教育框架应该包括以下几个层面的内容：一是法律知识层面的教育。法律知识是形成法律意识的基础。在创业法治教育过程中，通过创业法律知识的传授，引导大学生从感性上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有一个全面的理性的认识。但我们也要规避创业法治教育知识化倾向。创业法治教育通过为学生绘就法治知识图谱，落脚点在于培养大学生的法律学习能力和法律思维能力，在此基础上形成法治素养。二是法治观念层面的教育。它的主要内容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和社会主义法治价值观教育，目的是使大学生理性地认识社会主义法治，包括规则意识、权利意识、程序意识、时效意识、诉讼意识等，借以塑造自己的法治认知，能够在任何情境下都遵循法治思维方式，心中有法、遇事找法、行事合法、解决问题靠法。三是法治实践层面的教育。法治价值取向的形成、法治观念的生成、法治素养的养成来源于法治理论教育和参与法治实践。实践育人日渐成为决定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成败的关键环节。^[4]法治实践层面的教育旨在培育大学生的法治实践能力，引导大学生将法治意识自觉主动地运用在具体法治实践的价值判断中，在遇到法律问题时能理性地运用法治思维方式解决问题，增强依法办事、遵守秩序、崇尚规则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四是法治文化层面的营造。积极营造自觉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法治文化环境能够产生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育人氛围，更好地发挥法治在全社会的引领和规范作用。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要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法治文化是指实现了法治的国家和社会所具有或应具有的文化。也就是说，在这样的国家和社会里，法治本身就意味着一种特定的社会文化类型、文化体系。它是从国家社会的整体面貌和文化性质上，把法治看作一种基本的、普遍的‘生活方式’”。^[5]五是法治信仰层面的培育。目的是引

导大学生树立社会主义法治信仰。将对法治的尊崇、对法律的敬畏转化成自身的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上述法治教育的这几个层次较为完整地构成了整个法治教育内容的逻辑框架及结构体系。

其次,创业法治教育重心在于提高大学生的法治素养。法治素养具有丰富的内涵,它由法律知识、法治认同和用法能力所组成。创业素质评价体系是促进学校转换人才培养理念,优化人才培养体系、推动教师和大学生不断完善自身知识结构和能力结构的重要导向。当前,大学生创业素质的测评体系多聚焦于经商智慧、心理素质等维度,尚未将法治素养纳入其中。将法治素养作为大学生创业素质一项重要指标,能够更好地引导和督促教师培养大学生的法律素养的自觉性,也能更好地激励大学生学习创业法律知识与技能的自觉性,全方位地提高自身的创业素质。创业大学生法治素养不仅包括法律知识和认知层面,而且还包括用法能力层面。大学生法治素养的养成就是在对法律价值、法律内容以及法律程序具有完整准确的理解与认识基础上,形成健全的法治意识和明辨是非能力,把抽象的法律规定、法律知识和法治理念内化为思维习惯和行为准则,将法治观念转化为个体自觉,从消极守法、履行义务转换为积极守法、主张权利。

法治实质上是一种思维模式,这种思维模式表现为以法治精神为价值导向,按照法治的理念、原则和标准判断思考问题,并采取与法治理念相一致的行为方式。概言之,大学生创业法治教育的重点,不在于传授法律知识,而在于提升大学生法治素养。大学生法治思维养成过程就是一个不断学习法律知识、不断强化法治观念、不断进行法律实践、积极营造法治文化、树立法治信仰的过程。创业法治教育价值取向在于通过对大学生进行法律意识培养、正确的法治理念的确立以及法治精神的培育,全面提升大学生的法治素养,使之将法律精神和规则内化于心,把践行法治价值观成为一种理性自觉,形成根植于内心的法治信仰。

(二)以课程体系建设为载体,优化教学供给

2018年9月《国务院关于推动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双创”升级版的意见》中指出:“把创新创业教育和实践课程纳入高校必修课程体系。”

创业法治教育课程是教育教学活动的载体,是实现法商复合型人才培养目标的途径和手段。

首先,课程定位的精准聚焦是创业教育课程持续发展的前提条件。找准课程定位是有效提高创业教育质量的前提。从课程属性来说,创业法治教育课程是一门跨学科的课程,也应该成为创业教育课程体系中的必修课程。综观目前创业教育课程体系,课程内容主要关注金融、财会、市场营销等商科知识,往往忽视创业法治教育。倘若没有针对性的创业法治教育课程和法治实践平台作为支撑,则难以提高大学生创业者的法治意识和法律风险防范能力。加强创业法治教育课程建设,要通过明晰创业法治教育的目标定位和实施进路,对课程设置进行顶层设计,优化课程体系,完善课程供给,凸显创业法治教育内容的专业性与实用性,强化创业教育课程设置的系统性与前瞻性。同时,协同校内外经济学、管理学、法学等学科力量,科学设计教学内容,建立比较清晰的法商知识图谱和教育教学框架,推动创新创业教育课程群的集成,将公选课程与核心课程相结合,既开设“创业法治教育”必修课程,在“创业学”课程中增加法律内容之外,还要依托商学院、法学院开设经济法、民法、商法、行政法等课程,凸显知识广度。可以说,一所高校的创业法治教育课程建设是否有一个清晰、准确的定位直接影响其课程建设的质量与可持续性。综观全球,法商融合教育已经成为当前国外法学教育的一个重要趋势,一些知名法学院不断加强对商业、金融方面法律问题的教学与研究,并开设了法商融合的课程和学位。比如,哈佛大学法学院设立了法律与商业学习项目,剑桥大学、牛津大学开设了企业法、法律与金融硕士项目^[9]等等,这些为我国创业法治教育提供了实践样本和借鉴参照。

其次,发挥课程育人价值,构建知识传授、价值引导、能力培养三位一体的创业法治教育教学模式。法律知识的积累与法治能力的发展存在着密切的关系。知识是能力转化的基础与前提,法治实践离不开法治理论的指引,法治实践能力是在融会贯通所学知识的基础上形成的。对创业法治理论的习得并不仅仅是一种简单的知识学习过程,更是价值取向的养成过程和处事态度的形塑

过程。只有把法律精神和规则内化为人格和信仰,才能成为支配人们活动的精神动力,才能真正规范人的行为。冯契先生指出,要化理论为方法,化理论为德性。创业法治教育教学内容不仅是客观的法律知识,更蕴含着价值取向。从法治知识传授升华至法治信仰培育层面,创业法治教育教师要通过丰富的教育内容供给、开放式的学习环境、互动式的课堂教学来开展教学,优化理论教学,强化实践教学,形成教学合力。一是运用“理论+案例”教学方法,为大学生创业提供必要的知识支撑;二是强化实践育人意识与能力,为学生提供法治实践场域和市场经济法治实证材料,让大学生在法治实践中不断形成法治思维和依法维权的能力,这也是检验大学生能否将理论知识内化为自身价值信仰问题的关键一环。构建知识传授、价值引导、能力培养三位一体创业法治教育教学模式,要求教师通过教学方式的优化,让学生从法治知识的被动接受者转为主动学习者。

再次,加强创业法治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师德高尚、业务精良、结构合理、校企协同的师资队伍是创业法治教育课程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创业法治教育既要传授法治知识,更要发展学生的法治实践能力,对此,创业教育教师既要树立正确的法治教育理念,具备扎实的法律专业素质和广博的商业知识,也要掌握一定的教育方法和教育智慧,进而培养学生的法治精神和法治实践智慧。目前,高校创业教育师资队伍呈现出一些特点:从教师来源结构来看,创业教师来源部门比较广泛,包括校内团委、学生处、就业指导中心、经济学院、管理学院、教育学院等,另外还有少部分企业家群体。从创业教育教师专兼职情况来看,创业教师兼职居多,缺乏一支稳定的、专门化、专业化的教师队伍,队伍质量发展不均衡。在推进创业法治教育过程中,亟待加强创业法治教育教师队伍的专业化和系统化建设。一是增进法商专业课教师的队伍协同,形成法商结合的教学科研团队。可以借鉴上海大学师资组织的“项链模式”,^[7]围绕教学主线,邀请相关法学专业教师、法学实务专家以及深谙企业创业运营之道的企业家担任任课教师,共同完成创业法治教育教学任务;积极鼓励教师跨学科进行科研合作,增进商科与法学专业课教师

的队伍协同,优化创业教育教师的知识结构,成为复合型、双师型教师,提高教师教学胜任力。二是发挥省市级层面创新创业教育联盟、学校创业学院的统筹协调功能,充分整合校内外资源,包括与国际国内一流大学等在法商融合师资培训、课程共享、创业孵化基地建设等方面的协作,搭建校内外创新创业交流协作平台,建立创业法治教育教师、创业实践指导教师、创业学生的跨校交流机制,促进校内外、专兼职、产学研相结合。三是增进创业法治理论专家与法治实务专家的协同,采用与校外相关机构合作的方法,融合校内外法治资源,使学校和社会法治资源贯通青年学生法治教育全过程。^[8]还可以邀请法官、检察官、律师、裁判员来校开展专题法治教育,讲授企业经营中所需的法律知识及法律纠纷问题解决所需的诉讼法律知识,彰显行业深度。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强调 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集中统一领导 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N].人民日报,2018-08-25.
- [2] 雷宇.全国首份双创大学生知识产权保护调查报告发布[N].中国青年报,2017-09-26.
- [3] 徐蓉.法治教育的价值导向与大学生法治信仰的培育[J].思想理论教育,2015,(2).
- [4] 常青,李力.高校“多维型”创新创业实践育人体系建设与运行机制[J].思想理论教育导刊,2017,(1).
- [5] 李德顺.法治文化论纲[J].中国政法大学学报,2007,(1).
- [6] 黄忠.法商融合:法律硕士教育改革的新思路[J].学位与研究生教育,2016,(2).
- [7] 樊丽萍.大牌教授来了,思政课更好听了[N].文汇报,2016-06-20.
- [8] 杨忠明,杨强.青年学生法治素养提升的时代特征和实践路径探析[J].思想教育研究,2017,(11).

[责任编辑 吴宁宁]